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6-005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珠海市迅捷兴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迅捷兴”)、信丰迅捷兴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丰迅捷兴”)、深圳市捷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兴智造”),被担保人无公司关联方。

●2026年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子公司珠海迅捷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55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本担保事宜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  
一、综合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综合授信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2026年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并有权以自有土地、房产等自有资产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项目贷款、贴现、应付账款融资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期限将视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以及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确定。

(二)担保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项目贷款、抵押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之开立及贴现、保函、保理、开立信用证、押汇、资金及外汇管理业务、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信用担保、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额度、期限、担保范围、担保方式等以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三)有效期及授权  
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止,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实际授信、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根据实际需要,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授信及担保额度内,有效期内办理有关业务的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含但不限于下列公司,具体根据届时业务需要确定)。

(一)珠海迅捷兴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融合东路286号(1,3,4栋)  
法定代表人:马卓  
成立日期:2019-01-22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珠海迅捷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024.63	28,671.78
负债总额	26,893.50	6,330.83
所有者权益	20,131.13	22,340.95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68.70	0.02
净利润	-2,209.82	-455.69

注:本表所列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信丰迅捷兴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工业园区绿湖大道(及技研新街19#厂房一层)  
法定代表人:马卓  
成立日期:2011-11-15  
经营范围:线路板及其它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规定)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信丰迅捷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853.21	49,362.71
负债总额	23,371.29	20,033.26
所有者权益	30,481.92	29,329.45
项目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5,991.13	30,991.40
净利润	466.01	-1,085.87

注:本表所列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捷兴智造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社区东宝工业区G栋、H栋、I栋  
法定代表人:马卓  
成立日期:2024-12-3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捷兴智造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公司系2024年12月31日成立,2025年度尚未开展业务,截止2025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9.68万元,负债总额6.14万元,净资产总额3.54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3.43%,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事项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公司将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与资金需求签订相关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在实际完成担保手续后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有实际资金需求,资产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符合股东利益。该议案审批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2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9.40%、17.52%。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2月10日,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已位于“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东宝工业区G、H、I栋”与PCB生产制造环节相关的资产按账面价值转让给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捷兴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兴智造”)。截至目前,捷兴智造注册地址已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社区东宝工业区G栋、H栋、I栋”,且自2026年2月1日起经营上述与PCB生产制造有关业务。为此,现公司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东宝工业区G、H、I栋”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24楼”。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由于公司拟进行注册地址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东宝工业区G、H、I栋。邮政编码:518104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24楼。邮政编码:518104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具体内容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com.cn)予以披露。

本次注册地址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授权人员将办理地址变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事宜。  
本次变更注册地址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情形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88655 证券简称:迅捷兴 公告编号:2026-006

##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2月26日 15: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2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26日至2026年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B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参与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实名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通过上证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议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后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大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yj\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股东所持投票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

证券代码:600155 证券简称:华创云信 公告编号:临2026-002

##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经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十号一市值管理相关规定,制定估值提升计划。本估值提升计划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本估值提升计划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和规范运作、提高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因素,注重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市场回报能力,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

● 相关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估值提升计划。

(二)审议程序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估值提升计划》,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为促进公司高质量稳健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价值合理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估值提升计划如下:  
(一)坚持创新驱动,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是提升证券金融服务质效,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重点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等主题,加大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推动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二)稳妥开展并购重组,优化产业结构和业务布局  
通过高质量产业并购等方式,强化资源整合、做优、做专、做强公司各项业务,提升核心竞争力。一是努力推进控股太平洋证券相关事宜;二是持续优化公司数智产业布局,加大整合技术团队,提升服务各类企业数智化运用的技术支撑能力。

(三)完善员工激励机制,优化长效激励机制  
一是完善员工中长期激励计划,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近年来公司已实施完成三期员工长期激励计划;公司将持续优化长效激励机制,强化人才梯队建设,汇聚干事创业、深耕坚守的核心团队,激发企业内生动力与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

(四)高度重视股东回报,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积极响应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号召,近年来实施完成五期股份回购。同时,公司完成47,881.165股回购股份注销,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

证券代码:002967 证券简称:广电计量 公告编号:2026-009

##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号),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144,106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299,999,985.06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7,683,673.12元,募集资金净额1,292,316,311.94元。

2026年1月29日,公司收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293,999,985.13元(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5,999,999.93元);2026年1月3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2026)518/20016号。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募集资金到账后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监管协议。公司已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29066379010001	1,293,999,985.13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和主要条款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6年2月10日,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人,以下简称“丙方”)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存储资金为1,293,999,985.13元。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条款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29066379010001,截止2026年2月9日,专户余额为1,293,999,985.13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航空检测(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新一代人工智能芯片测试平台项目”“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数据智能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平台项目”“西安计量检测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和补充流动资金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方、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监督职责,并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进行核查。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孙博、汪东林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对其所提供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乙方还应当为丙方指定甲方专户有关知情人员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由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知情人员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提高股利支付率,维护公司价值。未来,公司将牢牢坚守回报股东意识,按照《华创云信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结合自身发展和资金需求,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五)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内控合规机制,提升公司治理合规有效性。一是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积极落实《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最新监管政策要求,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完善运行机制,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坚实制度保障。二是持续加强董事会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监督、审查、指导、评估、协调职能。持续化独立董事实事履职,组织开展董事会调研,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强化对公司主要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规范与约束,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三是持续优化内控和战略执行力,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二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管理制度,切实保障经营活动依法依规运行,为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六)持续优化信息披露质量,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做好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披露工作,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一是持续优化定期报告内容和呈现形式,增强对数据的披露和分解能力,进一步提升报告的可读性,有效传递公司价值。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在合规前提下积极推进主动性、自愿性信息披露,增强披露内容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二是加强舆情监测,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 market 信息,及时识别、评估、研判,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发布澄清公告等合法合规方式予以回应,树立公司良好形象。三是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完善社会责任报告等信息披露内容,多维度传递公司价值。

(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形式与各类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一是定期报告发布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提前征集投资者关切,加强管理层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二是积极开展投资者接待调研,座谈会等投资者关系活动,加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三是畅通常态化线上沟通渠道,针对投资者关心的市场热点,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及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渠道,及时回应市场关切,增进市场认同。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估值提升计划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业务发展和规范运作、提高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因素,注重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市场回报能力,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

四、评估安排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五、风险提示  
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创云信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6-012

##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前解除股份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6年2月10日,公司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分别持有公司股份459,506,100股和1,088,326,7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9.11%和21.58%。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及质押办理完成后,楚昌投资及上海弘康分别持有公司股份187,350,980股和678,624,549股,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分别为9.07%和62.35%,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3.72%和13.46%。

●截至2026年2月10日,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290,962,4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43%。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及质押办理完成后,控股股东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为1,312,536,405股,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57.2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6.03%。

2026年2月10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楚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昌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弘康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弘康”)的通知,获悉楚昌投资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完成提前解除质押手续,上海弘康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完成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相关情况  
楚昌投资办理完成1,1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2%)股份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持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楚昌投资	459,506,100	9.11%	198,650,980	187,350,980	40.77%	3.72%	0	0
上海弘康	1,088,326,782	21.58%	666,924,549	678,624,549	62.35%	13.46%	0	0
中山广银	335,377,275	6.65%	335,276,820	335,276,820	99.98%	6.65%	0	0
北京点金	276,531,424	5.48%	37,000,000	37,000,000	13.38%	0.73%	0	0
刘树林	70,818,006	1.40%	51,127,860	51,127,860	72.20%	1.01%	0	0
刘永生	60,422,005	1.20%	23,156,196	23,156,196	38.32%	0.46%	0	0
合计	2,290,962,492	45.43%	1,312,131,212	1,312,131,212	57.29%	26.03%	0	0

注:总数合计与各项项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系四舍五入所致。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中的549,249,560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3.97%,占公司总股本的10.89%,到期融资余额1,532,001,980元;质押股份中的472,140,000股将于未来一年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0.61%,占公司总股本的9.36%,到期融资余额1,224,560,000元。具体以实际办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情况为准。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包括发行债券、上市公司股份分红、投资收益等,且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无可能引发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治理等不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51 股票简称:中国重汽 编号:2026-04

##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10日(星期二)下午2: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777号公司未来科技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刘洪勇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06,625,4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51.8292%。  
(三)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34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9,335,0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4975%。  
(四)出席本次会议的现场会议与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4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9,560,1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167%。

(三)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1)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同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会议登记对象  
2026年2月25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4:30  
(二)会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南环路446号星展广场1栋A座24楼会议室一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期间2026年2月25日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効身份证件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